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年产1亿只微型马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达顺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一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和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表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1亿只微型马达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江	达顺通机电科技 有	可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	三西敬		联系人	娄娟		
通讯地址	江苏省农		新技术产业	业开发区北斗电子	产信息产业园 5-	ABC 栋厂房	
建设地点	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厂房						
联系电话	188****0169 传真			/	邮政编码	223840	
立项审批 部门	江苏省宿迁 开发区			批准文号	宿迁高新备〔	2020〕152 号	
建设性质	2 7	新建		行业类别 及代码	C3813 微特电	机及组件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66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	
总投资 (万元)	55000		51	环保投资占 投资比例	0.09%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4	年1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项目原辅材料见表 1-2 表 1-3 表 1-4、设备清单见表 1-6。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立方米/年)	34385	燃油(吨/年)	20
电(万千瓦时/年)	800	燃气(标立方米/年)	3600
燃煤(吨/年)	/	其它	/

废水(清洗废水、生活污水)排放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外排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排放量 33656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满足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市政管网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并经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尾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 - 2002)中表 1 一级 A 标准最终排入马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备的使用情况:

无

1.1 工程内容及规模

1.1.1 项目由来

江苏达顺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厂房。企业主要从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动机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等。面对市场快速发展的态势,应对市场需求,江苏达顺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55000 万元,新建年产 1 亿只微型马达项目。该项目租赁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整栋空置厂房,暂未配备相应设施,不属于未批先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77号主席令)、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其修改稿等文件规定,该项目执行环境影响审批制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6月29日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公布)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改单)(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七、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78.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中"其他(仅组装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宿迁欣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经现场踏勘及工程分析,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和《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内容编制要求(试行)》(2005年5月)的要求,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对项目产生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从环境保护角度评估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1.2 政策及选址规划符合性分析

1.1.2.1 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生产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值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 [2013]183 号),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值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 (苏政办发〔2015〕118号),项目不属于其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

本项目已取得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宿迁高新备〔2020〕152号。

综上所述,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1.1.2.2 规划符合性

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不属于《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的通知》(国土资发[2012]98 号)中的"限制类"和"禁止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类"和"禁止类"。厂区周围皆为工业企业,无环境特殊敏感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文物保护区等,与产业定位不违背。

项目位于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根据宿迁高新技术开发区产业一期定位:发展电子信息、光机电一体化等国家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和劳动密集型裁缝服装业、工艺品制造业等为主,对一定污染的项目严格控制,特别是大气污染较重的项目;禁止引进化工、造纸等重污染项目。二期定位:纺织(主要为轻纺服装,含少量印染)、机械加工、食品和农产品加工、建材、轻工、信息产业及现代物流业。区内不得引进生皮制革、制浆造纸、电镀和表面处理等重污染行业或工艺。因此本项目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和园区定位。

1.1.3 工程内容及建设规模

江苏达顺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55000 万元,本项目租赁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空置厂房 18800 平方米,通过对标准厂房进行适配性改造,购置自动合骨架机、绕线一体机、清洗机、冲床等设备;购买漆包线、铜针、机壳等原辅料,配套建设电气、给排水、消防等附属工程,待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1亿只微型马达的生产规模。

主 1 1	一大 15 日	工程经济技术指标-	
- -		1 NT 22 1/2 177 /N 1 in N/h 1	_ [] _

			·
项目名称	单位	指标	备注

	总用地面积		m ²	6600	/
	总建筑面积		m ²	18800	共四楼
		办公区	m^2	1000	一楼
		生产车间	m^2	17800	/
		铆 压 区	m^2	800	一楼
		冲 压 区	m^2	1100	一楼
		清 洗 区	m^2	1000	一楼
其		合骨架区	m^2	2000	四楼
中	其	绕 线 区	m^2	1500	四楼
干	中	焊 接 区	m^2	1200	四楼
	T	组装区	m^2	4700	三楼
		检查测试区	m ²	2000	二楼
		包装区	m ²	1500	二楼
		原料仓库	m ²	1000	一楼
		成品仓库	m ²	1000	二楼
		绿化面积	m ²	/	依托园区

1.1.4 项目原辅材料

表 1-2 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VC 1 = X = X = X = X = X = X = X = X = X =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耗量	最大储存量	规格型号	来源	
1	漆包线	吨	100	2	0.065		
2	铜针	吨	10	0.5	0.6		
3	清洗剂	吨	6	0.2	酸洗		
4	焊锡丝	吨	10	0.5	/		
5	钢带	吨	400	10	0.8		
6	上骨架	万个	10000	200	/	外购	
7	下骨架	万个	10000	200	/		
8	定子组件	万个	10000	200	/		
9	铭牌	万个	10000	200	/		
10	齿轮	万个	30000	600	/		
11	电机轴	吨	20	0.5	6.5		

表 1-3 主要原辅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	理化特性	燃烧性	毒理性质
1	清洗剂	硝酸	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对大多数塑料、 橡胶等高分子化合物没有明显的影响	不易燃	无毒

1.1.5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表 1-4	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表	Ê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微型马达	微型马达	1 亿只/年	4800

1.1.6 项目设备清单

表 1-5 项目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1	自动合骨架机	24BYJ48 骨架	10	/
2	绕线一体机	KW-2008H-4	10	/
3	自动焊锡机	T- HXJ-D331	10	/
4	CCD 电子显微镜	VS-1605	10	/
5	电阻测试仪	ST2643 型	10	/
6	自动铆轴机	ZB-10	10	/
7	清磁环机	TC-2b	10	/
8	点油机	OLKS-331ST	10	/
9	自动叠铆机	ZB-ZB004	10	/
10	吊力、噪音测试机	WDW-50M	10	/
11	自动扎带机	ZCUT-800L	10	/
12	分选机	DEM005-9D	10	/
13	冲床	J23-10T	10	/
14	清洗机	SH-600	10	/

1.1.7 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1.1.7.1 给水

项目依托厂区原有供水管网,用水来自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自来水管网,其主要用水为清洗用水和生活上职工生活用水,用水总量为37801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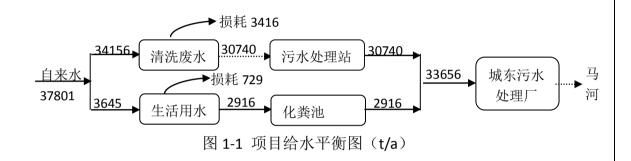
(1) 清洗用水

零件清洗使用清洗机,参照《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业源系数手册》,C3813 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酸洗工序工业废水量产污系数为 0.3074 吨/千台-产品,本项目年产 1 亿只微型马达,即年产污水量为 30740t/a。项目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马河。清

洗过程蒸发损耗量约为 10%,则清洗用水量为 34156t/a。

(2) 生活用水

本项目无食堂及宿舍,劳动定员 243 人,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5-2003),每人每天用水量按 50L/(人.d)计,年工作 300 天,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3645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使用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916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氮、总磷。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马河。



1.1.7.2 排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通过雨水管网流入周围河流;项目排放废水为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并经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尾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 - 2002)中表 1 一级 A 标准最终排入马河。

1.1.7.3 供电

项目总用电量为800万kWh/a,由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电管网提供。项目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见表1-6。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微型马达	1 亿只/年	
	给水	37801t/a	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自来水 管网
公用工程	排水	33656t/a	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800 万 kWh/a	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电管 网提供

表 1-6 建设单位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原料仓库		10	000 m²		车间内贮存
火 丛 上作		成品仓库	10	000 m²		车间内贮存
	废气	焊接烟尘	0.0	0058t/a		焊接烟尘经设备自带的集尘设施收集处理(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0%),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清洗废水	30	740t/a		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生
	废水	生活污水	29	916t/a		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统一排入宿 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噪声	降噪、隔声、	减振、	合理布局	厂界达标
		下脚料	1	L0t/a		收集后外售
	固废	焊渣	1	.3 t/a		收集后外售
		收集粉尘	0.0	025 t/a		收集后外售
环保工程		生活垃圾	36	.45 t/a		环卫部门清运
		不合格物品	1	.0 t/a		环卫部门清运
		化粪池淤泥	2	.5 t/a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处理	废水处理含油 污泥	7.5	553 t/a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过滤袋		1 t/a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抹布拖把	0	.2 t/a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废暂存间	1	.0 m²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修改单
		固废暂存间	5	50 m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

1.1.8 工作人数及制度

本项目固定员工243人,年工作时间为300天,两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

1.1.9 周边情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租用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厂房。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围 300m 范围内均为企业和空地。项目周围 300m 环境概况图详见附图 3。

项目为满足生产要求并对现有购买的空置厂房进行改造,设有办公区、冲压区、清洗区、合骨架区、绕线区、组装区、检查测试区、包装区、原料仓库、成品仓库。项目办公区、冲压区、清洗区、原料仓库位于厂房一楼,项目合骨架区、绕线区位于厂房四

楼,项目组装区位于厂房三楼,项目检查测试区、包装区、成品仓库位于厂房二楼,。江 苏达顺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1.1.10 环保政策相符性分析

1.1.10.1 "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江苏省江苏省生态空间保护区域规划

根据《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宿迁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厂房,属于重点管控单元。

地理位置	管控 単元	要求	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
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 区	重点 管控 单元	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	重点管控单元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加强生活污染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动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为通讯终端设备制造、 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加工项 目,符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相关规划要求,不属于限制和 禁止引进项目

表 1-7 江苏省环境管控单元及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①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将江苏省具有重要生态服务功能的区域分为自然 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 海洋特别保护区、洪水调蓄区、重要水源涵养区、重要渔业水域、重要湿地、清水通道 维护区、生态公益林、太湖重要保护区、特殊物种保护区等15种类型。对照宿迁市宿城 区生态红线区域名录,距离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保护区域为京杭大运河(宿豫区)清水 通道维护区, 距离约为 1768m, 与本项目无相交区域, 故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江苏省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要求。

表 1-8 京杭大运河(宿豫区)清水通迫维护区区域保护表							
红线	主导		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红线 区域 名称	生态功能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 管控 区	二级 管控 区	
京杭 大运 河(宿	水源 水质 保护		范围为: 1. 京杭大运河宿豫段西起黄墩镇马桥村、东止皂河镇七堡村(宿豫与宿城区界), 含运河水域以及堤外两侧各100米以内区域。	24. 59	/	24. 59	

豫区)	2. 京杭大运河宿豫区东南段西起皂河镇七堡		
清水	村(宿豫与宿城区界)至发展大道运河桥东侧		
通道	150 米处、自宿迁节制闸闸下 250 米起东止仰		
维护	化镇郭圩村,含运河中间线以北、以东水域以		
X	及北、东堤外一侧 100 米以内区域,城区部分		
	仅到河流堤脚处。含中运河饮用水源二级保护		
	区和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上、		
	下游分别外延 2000 米的水域和陆域(上游宿		
	城区石篓村向北至河边,下游位于中运河二号		
	桥北侧 150 米处); 准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上		
	下游分别外延2000米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上		
	游至骆马湖二线大堤附近,下游外延至市府东		
	路运河桥向南约 200 米处)。不含中运河饮用		
	水源一级保护区		

②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在江苏省共划定8大类407块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总面积8474.27平方公里,占全省陆域国土面积的8.21%,具体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风景名胜区的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地质公园的地质遗迹保护区、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核心区、重要湖泊湿地的核心保护区域8大类。对照《江苏省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域为中运河(宿城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距离约为1874m,故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要求。

表 1-9《江苏省国家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生态保护一览表

	「政区域	生态保护红线	类型	地理位置	区域面积(平
市级	县级	名称			方公里)
宿迁市	宿豫区	宿豫杉荷园省 级湿地公园	湿地公园 地保育区 和恢复重区	宿豫杉荷园省级湿地公园总体规划中的 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范围	1.01
宿迁市	宿豫区	中运河(宿豫 区))饮用水源 保护区	饮用水 水源保 护区	取水口在运河中心线南区域的宿城区范围内,运河中间线以北区域为宿豫区。 一级保护区:取水口上下游各 1000 米范围,及其两侧纵深与河岸距离 100 米的陆	2.64

域(发展大道运河桥东侧 150 米处至下游
宿迁节制闸闸下 250 米处)。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上下游分别外延
2000 米的水域和陆域。
准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上下游外延 2000
米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空气质量:根据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宿迁市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标降幅总体较好。全市环境空气优良天数达 230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 63.0%。空气中 $PM_{2.5}$ 、 NO_2 、 SO_2 、CO 指标浓度同比下降,浓度均值分别为 $47\mu g/m^3$ 、 $29\mu g/m^3$ 、 $8\mu g/m^3$ 、 $1.2m g/m^3$,同比分别下降 9.6%、3.3%、20.0%和 14.3%。 PM_{10} 、 O_3 指标浓度分别为 $78\mu g/m^3$ 、 $180\mu g/m^3$,同比上升 5.4%、7.8%;其中, O_3 作为首要污染物的超标天数为 69 天,全年占超标天数比例达 51.1%,已成为影响全市空气质量达标的主要指标。因此,项目区域为不达标区,主要为 $PM_{2.5}$ 、 PM_{10} 、 O_3 超标。

为加强市区扬尘污染治理,改善空气质量,建设生态文明城市,宿迁市发布了《宿迁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分别从优化产业结构,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推进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推进用地结构调整和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工业污染综合治理,推进区域联防联控,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推进大气污染治理能力建设等七个方面推进区域臭氧污染治理、面源污染治理、重点行业深度减排、VOCS 污染治理和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不断提升大气污染治理能力建设,全面实现空气质量约束性目标,从而确保宿迁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地表水环境质量:污水受纳水体为马河,马河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根据《宿迁市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全市 11 个城市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1个城市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标准,全年达标率为100%。全市共有7个河湖断面纳入国家"水十条"考核,水质年均值均达国家考核要求,断面水质达标率100%,优III比例为85.7%,同比上升14.3个百分点。全市共有17条河流19个断面纳入省级考核,断面水

质达标率为94.7%, 优III比例为89.5%, 同比持平。全市共16个市考断面, 水质达标率为93.8%, 同比上升18.8%。骆马湖宿迁片区和洪泽湖宿迁片区全年水质达标。

声环境质量: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3类区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 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来自区域自来水管网,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当地土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 负面清单相符性

项目所在地目前未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进行说明。

表 1-10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序 号	内容	相关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修订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 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 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修订	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本项目不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 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 (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5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6	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定位相 符性分析	发展电子信息、光机电一体化等国家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和劳动密集型裁缝服装业、工艺品制造业等为主,对一定污染的项目严格控制,特别是大气污染较重的项目;禁止引进化工、造纸等重污染项目。二期定位:纺织(主要为轻纺服装,含少量印染)、机械加工、食品和农产品加工、建材、轻工、信息产业及现代物流

		业。项目为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
7	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 江苏省实施细则管控条例(试行)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存在岸线开发、河段利用,不在生态保护红线与基本农田范围内。本项目为智能设备的生产符合园区规划,不存在《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中禁止 类条例。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本)》 要求,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1.1.10.2 与《长三角地区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环大气〔2019〕97号)相符性

表 1-12 与《长三角地区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长三角地区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 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的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1.深入推进重污染行业产业结构调整。2.推进企业集群升级改造。3.坚决治理"散乱污"企业。4.加强排污许可管理	本项目为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位于 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 斗电子信息产业园,为排污登记管理 行业	相符
(六)加强基础能力建设 21.完善环境 监测网络。22.强化污染源自动监控体 系建设。	目前,本市已建立"有动力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管云平台",并覆盖全市重点企业,排污企业为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安装运行维护的责任主体,企业要选择符合《宿迁污染防治设施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技术方案》要求的设备,组织安装并投入使用,实现与市环保局联网,纳入全市污染防治设施在线监控系统,不断完善在线监控设施监控监管制度。	相符

1.1.10.3 与《宿迁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符合性分析

表 1-11 与《宿迁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相符性分析

《宿迁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 1. 落实环境准入制度。2. 加大产业布局调整力度。4. 加强"散乱污"企业整治。5. 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	本项目为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位于江 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 子信息产业园,为排污登记管理行业	相符
(五)持续推进工业污染综合治理 38 . 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加大超标处罚和联合惩戒力度。	本项目废气排放为焊接烟尘在车间内 无组织排放,排放量为 0.00058t/a,满 足 《 大 气 污 染 物 综 合 排 放 标 准 》 (GB16397-1996)中颗粒物和锡及其化 合物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相符
(七)持续推进大气污染治理能力建设	目前,本市已建立"有动力污染治理设	相符

49. 加强大气环境监测监控能力建设。	施用电监管云平台",并覆盖全市重点	
	企业,排污企业为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	
	统安装运行维护的责任主体,企业要选	
	择符合《宿迁污染防治设施配用电监测	
	与管理系统技术方案》要求的设备,组	
	织安装并投入使用,实现与市环保局联	
	网,纳入全市污染防治设施在线监控系	
	统,不断完善在线监控设施监控监管制	
	度。	

1.1.10.4《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6 号) 相符性分析

表 1-13 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6 号)相符性分析

苏环办[2019]36号的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批准: (1) 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 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2)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 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 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 求(3)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 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 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 破坏(4)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 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 效防止措施(5)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 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 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 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本项目选址符合园区规划要求,项目采取的措施可行,满足区域环境要求。不存在(1)、(2)、(3)、(4)、(5)项所说情形。	符合
二、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 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 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有关环境保 护主管部门依法不予审批可能造成耕地土 壤污染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者报 告表。	本项目选址在规划园区内,项目符合要求,不在保护类耕地区域,也不会造成耕地土壤污染。	符合
三、(1)规划环评要作为规划所包含项目 环评的重要依据,对于不符合规划环评结 论及审查意见的项目环评,依法不予审批。 (2)对于现有同类型项目环境污染或生态 破坏严重、环境违法违规现象多发,致使 环境容量接近或超过承载能力的地区,在 现有问题整改到位前,依法暂停审批该地	本项目在规划园区内,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

筹解决的项目。 一律不批新的化工园区,一律不批化工园区外化工企业(除化工重点监测点和提升安全、环保、节能水平及油品质量升级、结构调整以外的改扩建项目),一律不批化工园区内环境基础设施不完善或长期不能稳定运行企业的新改扩建化工项目。新建(含搬迁)化工项目必须进入已经依法完成规划环评审查的化工园区。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企业	符合
禁止审批无法落实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途 径的项目,从严审批危险废物产生量大、 本地无配套利用处置能力、且需设区市统	本项目固废全部妥善处置,符合要求。	符合
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本项目为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未使用 含 VOCs 的原料。	符合
区同类行业的项目环评文件。(3)对环境 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 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的,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对未达到 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除民生项 目与节能减排项目外,依法暂停审批该地 区新增排放相应重点污染物的项目环评文 件。		

1.1.10.5 与《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苏政发【2018】122 号)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总体目标是:经过3年努力,大幅减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协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进一步明显降低细颗粒物(PM2.5)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到2020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排放总量均比2015年下降20%以上;PM2.5浓度控制在46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2%以上,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2015年下降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一、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绿色发展;二、加快调整能源结构,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三、积极调整运输结构,发展绿色交通体系;四、优化调整用地结构,推进面源污染治理;九、加强基础能力建设,严格环境执法督察,十、明确落实各方责任,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

本项目为C3813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建设项目不涉及喷漆工序,不使用涂料、胶黏

剂、清洗剂、油墨等;项目生产全工序不产生有机废气和挥发性有机物,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焊接烟尘,经由自带的集尘设施收集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锡及其化合物无组织排放限值,符合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内容。

1.1.10.6 与《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宿 政办发〔2018〕98 号〕相符性分析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总体目标是:经过3年努力,大幅减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协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进一步明显降低细颗粒物 (PM2.5)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到2020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排放总量均比2015年下降20%以上;PM2.5浓度控制在46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2%以上,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2015年下降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一、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绿色发展;二、加快调整能源结构,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三、积极调整运输结构,发展绿色交通体系;四、优化调整用地结构,推进面源污染治理;九、加强基础能力建设,严格环境执法督察,十、明确落实各方责任,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

本项目为C3813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建设项目不涉及喷漆工序,不使用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等;项目生产全工序不产生有机废气和挥发性有机物,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焊接烟尘,经由自带的集尘设施收集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锡及其化合物无组织排放限值,符合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内容。

1.1.10.7 与《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 号)相符 性分析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印发《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 文件,文件要求"一建立项目源头审批联动机制、二建立危险废物监管联动机制、三建 立环境治理设施监管联动机制、四建立联合执法机制、五建立联合会商机制"。

本项目为C3813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危险废物主要为污水处理含油污泥、废过滤袋、

废抹布拖把,年产量为8.553t/a,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处理。本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的"三十三、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8"中的"通电机制造381,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382,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383,家用电力器具制造385,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386,照明器具制造387,其他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389",本项目不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不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为登记管理行业。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目前,本市已建立"有动力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管云平台",并覆盖全市重点企业,排污企业为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安装运行维护的责任主体,企业要选择符合《宿迁污染防治设施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技术方案》要求的设备,组织安装并投入使用,实现与市环保局联网,纳入全市污染防治设施在线监控系统,不断完善在线监控设施监控监管制度。符合《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内容。

1.2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是新建项目,租用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厂房,经实地踏勘,租用厂房一直空置,无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

表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2.1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2.1.1 地形、地貌

宿豫区隶属江苏省宿迁市,位于东经 117°56'15'~118°37'30"、北纬 33°42'30"~34°12'30",东接沭阳、泗阳,南靠洋河新区,西邻宿城区,北隔沂河与新沂接壤。宿豫环抱地级宿迁市,是宿迁市"一体两翼"的东翼,被称为宿迁的"浦东"。宿豫区处于沿海经济带、沿江经济带和陇海经济带的交叉辐射区,位于苏鲁豫皖淮海经济区的中心。

宿迁地址构造属我国东部新华夏系第二沉降带,秦岭昆仑纬向构造带和淮阴山系形外带相互交会的部位,扬子淮地合的东苏北土凹陷区,基底为前震旦系泰山群变质岩类。上复有三系,第四系松散堆积层,第三系下部为峰山组,岩性以粉细砂和含砾中粗砂为主,局部间夹薄层黏土,上部为下草湾组,主要岩性为粘土、亚粘土、中细砂薄层。第四系自下而上为三层:第一层为冰水层,第二层为冲洪积层,第三层属海陆交替相沉积层。本市市区地震强度为8度。本项目建筑设防烈度为8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30g。

本项目所在地四周为平坦地区,周围地主主要岩性为粘土,地形地貌简单,无丘陵等复杂地形。

2.1.3 气候、气象

宿豫区地处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地区,具有较明显的季风性、过渡性和不稳定性等特征。受近海区季风环流和台风的影响,冷暖空气交汇频繁,洪涝等自然灾害经常发生。境内多年平均气温 14.1℃,七月份最高,平均达 26.8℃,一月份最低,平均为-0.5℃,极端最高气温 40℃,极端最低气温达-23.4℃,多年平均日照总时数为 2291.6小时,无霜期 208 天。年最大降雨量 1647.1 毫米(1963 年),最小降雨量为 573.9 毫米(1978 年),多年平均降雨量 900.6 毫米。汛期(6-9 月)雨量最大值 1156.1 毫米(1963 年)、最小值 321.4 毫米(1996 年),平均 570.2 毫米。最大一日降雨量 254

毫米 (1974.8.12)。 历年平均相对湿度 74%, 最大相对湿度 89% (1995.7), 最小相对湿度 49% (1968.2)。 常年主导风向为 ESE 风, 频率为 11%, 次主导风向为 NEE, 频率为 10%, 静风频率为 9%。

表 2-1 区域气象特征参数表

气象	良要素	数值
	多年平均气温(℃)	14.2
	年平均最高气温(℃)	26.8
气温	年平均最低气温(℃)	-0.5
	极端最低气温(℃)	-13.4
	极端最高气温(℃)	40
	历年平均相对湿度(%)	74
湿度	最大相对湿度(%)	89
	最小相对湿度(%)	49
	最大降雨量(mm)	1647.1
降水量	最小降雨量(mm)	573.9
	多年平均降雨量(mm)	900.6
霜	无霜期(d)	208
日照总时	多年平均数日照总时(h)	2291.6
[7]	平均风速(m/s)	2.9
风	最大风速(m/s)	7.2

2.1.4 水文

宿豫区地处淮、沂、沭泗水系下游,历来有"洪水走廊"之称。辖区内主要有三河一湖。京杭大运河北起新沂市窑湾镇进入宿豫区境内,从西北皂河镇的三湾向东南纵贯五乡镇,最后出仰化流入泗阳县,境内全长 69.5 公里,宽度在 100-200 米之间,其水位分别由皂河、宿迁、刘老涧三个节制闸控制,最高水位 18.93 米,最低水位 17.06 米。

陆塘河起源于骆马湖,在宿豫区境内约 36.5 公里,沿东南向流入泗阳县境内;马河主要作排涝河、纳污河流,主要汇集开发区内企业的工业废水及宿豫区部分生活污水,自顺河镇陆集、丁咀、仰化汇入陆塘河,全长约 20 公里。马河底宽在 17~24m,河宽 30-40 米,水深在 2.5~3.5m,边坡为 1: 2~1: 2.5m,河流底坡约 1/10000,河流最大流量在 40~60m³/s,最大流速在 0.6m/s,平均流量约在 30m³/s,平均流速约 0.3m/s,为自

西向东的单向流河流。

骆马湖内,总水面积约 45 万亩,在我区境内约 35 万亩,最大水容量 14.5 亿立方米,相应水位 24.5 米,汇集中运河及承接山东省进入我省的沂河、新戴河来水,调蓄后通过嶂山闸经新沂河渲泄入海,最大泄洪量 5760m³/s,是集防洪、灌溉、水运、养殖等功能为一体的中运河上的一颗明珠。

本项目的收纳水体为马河,其水体功能为IV类水体。

2.1.5 自然资源与生态概况

宿豫区所处的是平原植被区,没有天然森林,在村落、堤岸、路边有人工栽培林木,以杨树为主,农田植物有小麦、水稻、玉米、棉花、大豆、油菜、花生、芝麻、山芋等。在农田隙间和抛荒地有灌木和草本植物,以西伯利亚萝、海乳草、白茅占优势。伴生有拟漆姑、狗牙根、烟台飘拂草、节节草、蒲公英、苍耳、狗尾草等。

2.2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2.2.1 历史简况、行政区划

宿豫区,古称宿预、下相、宿迁,是江苏省宿迁市辖区,位于宿迁城区东部,是宿迁市"一体两翼"的东翼,属沿江经济带和陇海经济带的交叉辐射区,区域面积 672.26 平方千米。截至 2019 年末,宿豫区辖 3 个街道、8 个镇、2 个乡和 2 个乡镇级园区、户籍人口 49.87 万,区政府驻豫新街道。

2.2.2 社会经济概况

2019年,宿豫区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5118元,比上年增加 2024元,增长 8.8%。接收入来源分,工资性收入 14417元,增长 8.6%;经营净收入 6560元,增长 7.8%;财产净收入 1210元,增长 11.3%;转移净收入 2932元,增长 10.5%。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044元,增长 8.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353元,增长 8.9%。全区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5669元,增长 7.4%;恩格尔系数为 32.1%,比上年

下降 1.5 个百分点。

2019年,宿豫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15.25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同比增长 7.5%,增速位居全市前例。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1.31 亿元,增长 2.3%;第二产业增加值 141.04 亿元,增长 6.2%;第三产业增加值 142.90 亿元,增长 10.0%。人均生产总值,按常住人口计算,初步核算为 69464元,按平均汇率测算达 10069 美元。

2.2.3 名胜古迹、历史文化

宿豫区境内有新石器时代的凤凰墩遗址(保安乡凤凰村凤凰组)、王墩遗址(来龙镇西陵园村东500米)、路墩遗址(来龙镇路墩村西)、陈墩遗址(新庄镇陈墩村北组)、黄泥滩遗址(关庙镇长兴村西)、吴庄遗址(保安乡韩集村凤凰组),西周时期的毛墩遗址(来龙镇北1000米)、沈墩遗址(来龙镇西高圩村陆沈组)、斗墩遗址(侍岭镇侍岭居委会街北)、芝麻墩遗址(侍岭镇岭西村西)、后场遗址(保安乡张圩村后场庄南),战国时期的后墩遗址(来龙镇左庄村后屯组西南侧),汉代的大破墩遗址(保安乡黄泥村腰庄组)、邱墩遗址(侍岭镇陆宋村北450米)、东大宅子遗址(来龙镇路墩村东)、东黄林西黄林遗址(来龙镇黄庄村)、张大营遗址(来龙镇陵园村南)、东大墩遗址(来龙镇左庄村北)、徐宅子遗址(传岭镇陆宋村北)、双蒋遗址(来龙镇光明村赵庄),清代的仰化行宫遗址(仰化镇复隆村四组)、顺河行宫遗址(顺河集社区居委会东北)等。

2.3 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情况简介

(1) 规划范围

本项目位于一期规划范围内,开发区各期规划范围见下表。

表 2-2 开发区规划范围

一期	至京杭运河东岸,东邻城东规划中洋新高速公路,北以南外环、 宿泗路为界,南到规划的城南道以南 1 公里处	25
二期	比到恒山路,南、西均到金沙江路,东到规划路,(包括张家港一宿 豫工业园区)	37.14

(2) 用地规划布局

开发区各期规划用地见下表。

表 2-3 规划用地平衡表

用地	田地石粉	_	·期	=	期	开发区		
代码	用地名称	面积(ha)	比例(%)	面积(ha)	比例 (%)	面积(ha)	比例 (%)	
R	居住用地	564.37	22.57	350	9.42	914.37	14.71	
С	公共设施用 地	124.28	4.97	130	3.50	254.28	4.09	
M	工业用地	877.3	35.0	1800	48.47	2677.3	43.08	
W	仓储用地	200	8.00	170	4.58	370	5.95	
Т	对外交通用 地	0	0	20	0.54	20	0.32	
S	道路广场用 地	216.22	8.65	520	14.0	736.22	11.85	
G	绿地	294.61	11.78	670	18.04	964.61	15.52	
Е	水域及其他 用地	223.22	8.93	54	1.45	277.22	4.46	
	总计	2500	100	3714	100	6214	100	

一期规划布局:主要用地为工业用地、居住用地、公共设施用地、市政基础设施用地。①居住用地:主要用地为工业用地、居住用地、公共设施用地、市政基础设施用地。占地 564.37 公顷,主要集中布置在城南干道以东南角以及宿泗路与南外环交汇处,共形成三个居住片区。②公共设施服务区:用地 124.28 公顷,以商业金融、居住、学校、行政办公等管理用地为主。③工业用地:以一类工业为主,二类工业为辅,占地 877.30 公顷。④道路广场用地:规划用地 316.22 公顷。⑤绿化用地:公共绿地为 394.61 公顷。

⑥水域及其它用地: 占地 223.22 公顷。

二期规划布局:主要用地为工业用地、绿地、道路广场用地、居住用地、公共设施用地、仓储用地等。①居住用地:以二类居住用地为主,将居住用地分为陆集居住组团、季桥居住组团、义合居住组团和张家港共建园区商住组团等 4 个组团。②工业用地:以一、二类为主,一类用地 1110 公顷,二类用地 690 公顷。③仓储用地:开发区中部和西南部分别布置一处仓储用地,发展现代物流业,规划用地 170 公顷④绿化用地:规划绿地面积 670 公顷,主要包括天然绿地、公园绿地、生产防护绿地。

(3) 产业定位

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定位见下表。

表 2-4 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定位

	一期		二期
规划	规划环评	规划	规划环评
电子、服装加工、工艺品制造、货售品、医药制造、纺织、建材、机械等行业	发展电子信息、光机电一体化等国家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组织制造。 工艺经验 工艺 对一段 化等数 化 工艺 的 不	纺织(主要为轻纺服 装,含少量印染)、机械加工、食品和农产品加工、建材、轻工、高科技产业(调整建议中已经调整为电子信息)及现代物流业;区内不得引进生皮制革、制浆造纸、电镀和表面处理等重污染行业或工艺;"现代物流"主要用于运输杂货、开发区各企业所用原料及产品	纺织服装、机械加工、食品和农产品加工、新型建材(不含水泥)、轻工、信息产业及现代物流,鼓励发展低消耗、低污染、节水和资源综合利用的项目,其中印染企业的引进应严格执行《印染行业准入条件》(国家发改委公告[2008]第14号)要求,必须选用最成熟、可靠的废水处理及回用技术,清洁生产水平必须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印染企业废水回用率应不低于50%

(2) 基础设施规划及建设情况

①开发区给水设施建设规划

A、一期

近期规划由第一自来水厂供给,远期由第二自来水厂供给。第一自来水厂现状为 8 万 m3/d,第二自来水厂(位于世纪大道与西湖路交叉口西南侧)规模近期为 20 万 m3/d,远期为 40 万 m3/d。给水由市政管网引入,管网采用环状和枝状相结合的形式布置。园区北部江山大道与南外环交叉口西侧有一条 DN300 输水管引入本区。为今后用水量的增加,在沿赣江路和江山大道敷设两条 DN400 主干管接入园区,与东西向的峨眉山路、昆仑山路、太行山路的 DN300、DN400、DN300 的供水管形成区内主管环网,沿其余主次干道布置区级干管,支路布置配水支管。

B、二期

规划由宿迁市第一水厂供应,不足部分由规划建设宿迁市第二水厂供给,位于民便河与通湖大道交界处,近期设计规模 24 万 m3/d,远期 2020 年设计规模 48 万 m3/d,其规划水源为骆马湖。管道布置为整体规划,考虑建筑用地供水。管道布置为环状与枝

状结合原则,尽量少穿河道、公路和高速公路以减小施工难度。

②开发区排水设施建设规划

A、一期

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污水送至污水处理厂。规划在该园区江山大道以东的马河北侧有规划的宿豫污水处理厂一座,处理规模为 6 万 m3/d,分两期建设,一期规模为 3 万 m3/d。污水管网规划沿江山大道、世纪河西侧、嘉陵江路布置三条南北向主排水干管,园区内东西向主次道路敷设污水次干管,其余道路敷设污水支管。本园区规划最大污水管径 DN1500mm,最小管径 DN300mm; 雨水管道管径最大 DN1200mm,最小管径 DN400mm。远期尾水规划通过泵提升后进入污水管道,最后排放到新沂河。宿迁市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宿豫区外环路以内城区 15km2,以及江苏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范围。

B、二期

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污水送至污水处理厂。张家港一宿豫工业园区规划新建 张家港一宿豫共建园区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张家港一宿豫共建园区及共建园区附近 宿豫城区,远期规模为 2.5 万 t/d, 尾水 1.25 万 t/d (50%)回用,优先利用于开发区市 政、绿化、景观等用水,剩余 1.25 万 t/d 排入陆塘河。污水分片区集中收集,规划污水管道最小管径为 d400mm,最大管径为 d1500mm, 污水管道埋深控制在 6m 以内,尽量减小 6-7m 埋深管道的长度。

江苏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二期地势平坦,区内河流有京杭运河、马河、利民河和金沙江河,雨水就近排入附近河流。

③开发区燃气、供热规划建设规划

A、一期

燃气: 规划开发区供气气源由城市气源厂站。经过运河三号桥、五号桥的 DN500 mm, DN400 mm 两条中压输气干管供给。

热电厂: 华能宿迁热电厂规划为开发区集中供热热电厂,规模为 3×75t/h 次高压锅炉+ 1×C12 抽凝式汽轮机+1×B6 背压式汽轮机(2 用 1 备)。供热管网,沿区内干道及河流布置,主要分成两片,供热管道一路沿环城北路敷设向东、向北,一路沿恒山路向

东、向南供热, 主干管径为 Φ425×10 和 Φ377×90。

B、二期

开发区供热源确定为中节能宿迁生物质能发电厂,不再新规划新的供热站,其远期供热能力不够,需要扩建,远期规模确定为 4×75 t/h 循环流化床锅炉。将需热量较大的企业临近中节能宿迁生物质能发电厂布置;需热量较小企业可布置在半径较远处,如用热,近期使用轻油,远期由燃气补充。

供热管道近期按枝状布置,远期主干管可连接成环,增强供热能力,保证供热稳定性。主干管设在热负荷集中区,分支管尽量靠近用户,力求达到最短的管线和最经济的造价。热力管道主要沿道路地埋铺设,管径 Φ250~Φ450 毫米。

开发区实行集中供热,但部分行业企业为满足生产工艺要求,仍需设置各类加热炉,包括热风炉、干燥器,加热炉等。近期拟以燃油为主,远期以清洁的天然气为主,各企业原则上不得使用燃煤。

在大运河西侧附近规划一处天然气门站,开发区的天然气从该门站引进。中压燃气干管环状布置,埋地敷设, DN200 以上的管道为钢管,以下为 PE 管。

④开发区废弃物处置规划

A、一期

生活垃圾袋装化,建设垃圾中转站,发展垃圾压缩运输。宿豫区经济开发区生活垃圾由宿迁市垃圾无害化填埋场统一处理,开发区不另设垃圾填埋场。一般固体废物及危险固废送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B、二期

开发区内不设危废焚烧站和危废安全填埋场处置中心,区内产生的有毒有害固废送 周边相关企业处置。

⑤开发区供电规划

开发区电源引自区域外围的 110kv 罗湖变,规划布置 6 处 11 OKV 变电站,等级容载比达 20 左右,用地面积按 1.5 公顷预留。

(3) 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污染防治措施情况分析

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附近河流,区内河

流有京杭运河、马河、利民河和金沙江河;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接入城市污水管网,进入宿迁市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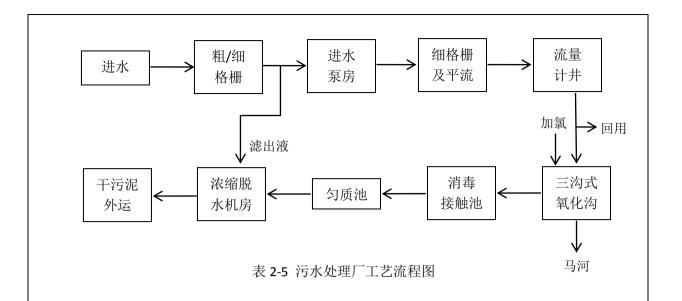
2.3.4 宿豫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

宿豫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为 6 万 t/d, 一期规模为 3 万 t/d。污水厂一期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附环境影响专项分析)于 2002 年 12 月 26 日获宿迁市环保局批复。一期工程分两步建设,一期一步工程处理能力 1.5 万 t/d,于 2005 年 9 月开工建设,总投资 5300 万元,设计单位为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施工单位为江苏华泰桥梁道路工程有限公司,2007 年 8 月 4 日正式进行试运行,2007 年 8 月 31 日通过宿迁市环保局竣工验收;一期二步工程处理能力 1.5 万 t/d,总投资 1800 万元,设计单位为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施工单位为宿迁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2009 年 3 月 26 日进行试运行,2009 年 5 月由宿迁市环保局委托宿豫区环保局进行了竣工验收。

目前宿豫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己完成一期工程,处理能力3万 t/d。

宿豫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开发区江山大道以东的马河北侧,纳污范围为宿豫区外环路以内城区 15km2,以及江苏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除张家港一宿豫工业园区以外的范围。

宿豫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采用三槽式氧化沟处理工艺,该工艺脱氮除磷工艺效果比较理想,便于管理,且此类工艺技术比较成熟,运行稳定,在确保宿豫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纳废水达到接管水质标准后,污水经治理后出水中的各项指标能达到国家规定的《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表 1 中的一级标准 B 要求。原污水交替进入 A 池或 C 池,处理出水则相应地从作为沉淀池的 C 池或 A 池流出,提高曝气转刷利用效率,另外也有利于生物脱氮。污泥浓缩脱水后进行干化处理,送至城市垃圾卫生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2.3.6 环境功能划分

宿迁高新技术开发区环境功能划分见表 2-5:

表 2-5 环境功能区划一览表

大气环境	地表水环境	声环境
整个高新区执行《环境空 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类标 准	马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 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标准;	根据《宿迁市噪声区域规划(2011年)》,本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

表 3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声环境、生态环境、土壤等)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与监测

根据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宿迁市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标降幅总体较好。全市环境空气优良天数达 230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63.0%。空气中 $PM_{2.5}$ 、 NO_2 、 SO_2 、CO 指标浓度同比下降,浓度均值分别为 $47\mu g/m^3$ 、 $29\mu g/m^3$ 、 $8\mu g/m^3$ 、 $1.2m g/m^3$,同比分别下降 9.6%、3.3%、20.0%和 14.3%。 PM_{10} 、 O_3 指标浓度分别为 $78\mu g/m^3$ 、 $180\mu g/m^3$,同比上升 5.4%、7.8%; 其中, O_3 作为首要污染物的超标天数为 69 天,全年占超标天数比例达 51.1%,已成为影响全市空气质量达标的主要指标。因此,项目区域为不达标区,主要为 $PM_{2.5}$ 、 PM_{10} 、 O_3 超标。

为加强市区扬尘污染治理,改善空气质量,建设生态文明城市,宿迁市发布了《宿迁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分别从优化产业结构,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推进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推进用地结构调整和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工业污染综合治理,推进区域联防联控,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推进大气污染治理能力建设等七个方面推进区域臭氧污染治理、面源污染治理、重点行业深度减排、VOCS 污染治理和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不断提升大气污染治理能力建设,全面实现空气质量约束性目标,从而确保宿迁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3.2 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本项目污水受纳水体为马河,马河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根据《宿迁市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全市 11 个城市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1 个城市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标准,全年达标率为 100%。全市共有 7 个河湖断面纳入国家"水十条"考核,水质年均值均达国家考核要求,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优III比例为 85.7%,同比上升 14.3 个百分点。全市共有 17 条河流 19 个断面纳入省级考核,

断面水质达标率为94.7%, 优III比例为89.5%, 同比持平。全市共16个市考断面, 水质达标率为93.8%, 同比上升18.8%。骆马湖宿迁片区和洪泽湖宿迁片区全年水质达标。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根据《宿迁市噪声区域规划(2011 年)》项目所在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即昼间 < 65dB(A),夜间 < 55dB(A)。根据《宿迁市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满足《声环境功能质量标准》(GB3096) 3 类标准。

3.4 辐射环境和生态环境

建设项目所在地无不良辐射环境和生态环境影响。

3.5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根据《宿迁市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对全市 2 个国家网基础点位和 11 个省控网点位进行调查监测,其中包括 10 个农用地点位和 3 个重金属防控点位,监测结果表明: pH 整体呈碱性,与全省土壤特征一致;阳离子交换量和有机质含量最大值分布在果蔬菜种植基地;各重金属含量最大值均分布在重金属防控区;有机污染物影响基本可以忽略。按《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评价,各监测指标含量远低于标准值,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100%。

3.6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3.6.1、工作范围

- (1)大气环境评价范围: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过程产生有粉尘颗粒废气。本项目各污染物各污染源中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出现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03%,即 Pmax < 1%,确定为三级评价,评价范围为项目周围 300m 区域。
- (2) 地表水环境:项目排放废水为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后,一同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并经处理后的尾水满足《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 - 2002)中表 1 一级 A 标准最终排入马河。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B,评价范围至污水纳污管口。

(3) 声环境:根据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功能区划、项目噪声影响程度、周边敏感点分布,评价范围为厂区周边 200m。

3.6.2、保护名单

本项目位于城东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7 校 西 丰	金良日 に	坐	标	主 於	距离	规模	环埃小丝曲卡
环境要素	敏感目标	X	Y	方位	(m)	(人)	环境功能要求
大气环境	项目周围	围 300m 范	5围内不	感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声环境	项目周	围 200m	范围内不	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3类标准		

注: 本项目不涉及废气排放, 无需设置评价范围

表 3-2 地表水保护目标

	保护	相对厂界 m			相对排放口								
保护对象	内容		坐	标	高差	高差 距离		与关		古		:标	与本项目水利关系
			Χ	Υ	同左	此因	Χ	Υ					
马河	水质	1287	460	-1859	0	1290	462	-1856	纳污水体				

表 4 评价适用标准

4.1.1 环境空气质量

4. 1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根据江苏环保厅 1998 年颁布的《江苏省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评价 区域环境空气中的 PM_{2.5}、SO₂、NO₂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 μg/m³)

污染物项目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年平均	60	
SO_2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年平均	40	
NO_2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DM	年平均 70	70	
PM_{10}	24 小时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
DM	年平均	35	二级标准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	
TSP	年平均	200	
134	24 小时平均	300	
СО	24 小时平均	4000	
	1 小时平均	10000	
0.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	
O_3	1 小时平均	200	

4.1.2 水环境质量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划分》,马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V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V类单位: (mg/L)

类别	рН	COD_Cr	BOD₅	TN	NH ₃ -N	TP
IV	6~9	≤30	≤6	≤1.5	≤1.5	≤0.3

4.1.3 声环境质量

根据《宿迁市噪声区域规划(2011 年)》,项目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3类区标准,噪声规划图见附图。项目执行声环境具体标准 见表 4-3。

表 4-3 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dB(A))

	标》	备注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甘 仁
3 类区	≤65	≤55	工业区

4.2.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外排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 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入城东污水厂集中 处理,目前该区域市政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执行城东污水厂接管标准。污水处 理厂的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的 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4-4 城东污水厂接管标准 (mg/L pH 无量纲)

类别	PH	CODcr	SS	NH ₃ -N	TP	TN
进水	6-9	≤450	≤250	≤40	≤4.5	≤60

表 4-5《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单位: mg/L,除 pH 外

类别	рН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TN	TP
一级 A	6-9	≤50	≤10	≤10	≤5(8) *	≤15	≤0.5

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4.2.2 废气污染排放标准

项目工艺过程存在焊接工序,为锡焊,项目焊接烟尘经自带的集尘设施处理 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397-1996)中颗粒物和锡及其化合物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见表 4-6。

表 4-6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	-------------

		监控点	浓度mg/m³	
3	颗粒物 (其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4 锡及其化合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30	

本项目执行的从严合并限值为 0.30 mg/m³。

4.2.3 噪声污染排放标准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施工期仅为安装设备,本次环评不评价施工期环境影响。建设项目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4-7。

表 4-7《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类别	适用范围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	65	55

4.2.4 固废环境污染

固体废物鉴别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危险废物鉴别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

一般固废贮存管理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物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提出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见表 4-7。

表 4-7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单位: t/a,注: 水量单位 m³/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接管量	预测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33656	/	33656	33656
	COD		16.391	6.909	9.482	1.683
	SS		9.951	5.679	4.272	0.337
	氨氮		0.0875	0.0145	0.073	0.168
	总氮		0.146	0.263	0.117	0.505
	总磷		0.009	0	0.009	0.0168
	石油类		0.922	0.491	0.431	0.0337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0.0031	0.00252	0.00058	
固废	一般固废		51.2525	51.2525	/	
	危险固废		8.753	8.753	1	

本项目总量指标建议:

(1) 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为: 颗粒物≤0.00058 t/a;

项目颗粒物 < 0.00058t/a 作为控制总量,在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量削减量中予以平衡。

(2)废水

废水接管考核量: 废水量≤33656 t/a、COD≤9.482 t/a、SS≤4.272t/a、氨氮≤0.073t/a、总氮≤0.117 t/a、TP ≤0.009t/a、石油类≤0.431t/a;

废水最终排放量: 废水量≤33656 t/a、COD≤1.683t/a、SS≤0.337t/a、氨氮≤0.168t/a、总氮≤0.505t/a 、TP ≤0.0168t/a、石油类≤0.0337t/a。

项目废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废水排放总量、COD、氨氮、总氮、TP总量在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内平衡,其他特征因子作为考核总量。

(3) 固废

本项目的各类固废均得到有效的处置和利用,固体废物排放量为零。

表 5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5.1 生产工艺流程(图示):

本项目生产的微型马达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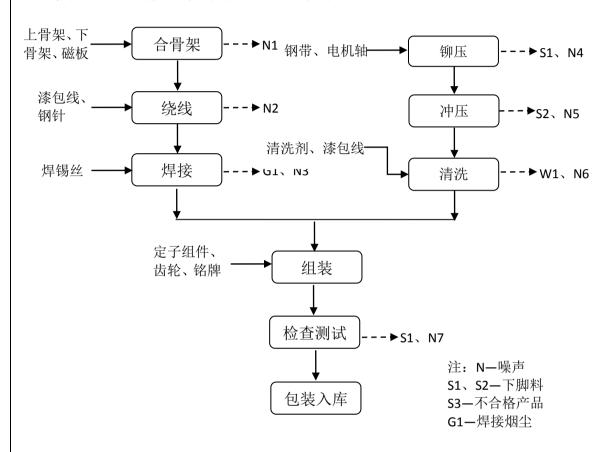


图 5-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1) 铆压、冲压

将钢带利用冲床及模具得到相应要求的电机机壳。此过程会产生下脚料S1、S2噪音N4、N5。

(2) 清洗

利用清洗机将机壳和漆包线上的脏污清洗干净。此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清洗废水 W和噪声N6。

(3) 合骨架

将上骨架、下骨架与磁板组装起来形成骨架组件,此过程会产生噪音N1。

(4) 绕线

通过绕线一体机将骨架组件、钢针、漆包线组装为线球组件,此过程会产生噪音 N2。

(5) 焊接

通过自动焊接机用焊锡丝对线球组件进行焊接并检查焊点外观,此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G1,噪音N3。

(6) 组装

将机壳、线球组件、定子组件、齿轮、铭牌组装到一起。

(7) 检查测试

对组装好的电机进行吊力、噪音测试,此过程会产生噪音N7和不合格产品S1。

(8) 包装入库

将合格的产品进行包装并存入成品仓库。

5.2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厂房,故项目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本次不评价施工期环境影响。

5.2.1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清洗用水和生活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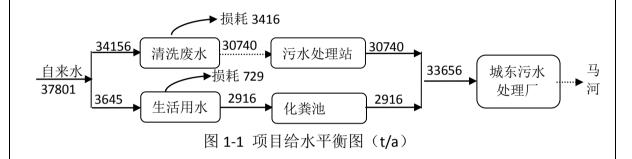
(1)清洗用水

零件清洗使用清洗机,参照《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业源系数手册》,C3813 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酸洗工序工业废水量产污系数为 0.3074 吨/千台-产品,本项目年产 1 亿只微型马达,即年产污水量为 30740t/a。项目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马河。清洗过程蒸发损耗量约为 10%,则清洗用水量为 34156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石油类,污染物产生浓度分别为 500mg/L、200mg/L、30mg/L。

项目清洗废水采用一套小型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其主要通过收集池+气浮池+混凝池+沉淀池+袋式精密过滤器,确保废水达标处理后排入富春紫光污水处理厂。项目废水的处理工艺详见项目水环境影响分析。

(2) 生活用水

本项目无食堂及宿舍,劳动定员 243 人,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5-2003),每人每天用水量按 50L/(人.d)计,年工作 300 天,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3645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使用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916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氮、总磷。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马河。



本项目废水中各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 5-1

污染物产生量 污染物接管量 排放方 废水量 污染物 治理 种类 式与去 浓度 产生量 浓度 接管量 (m^3/a) 名称 措施 向 (mg/I)(t/a) (mg/I)(t/a) COD 500 280 15.37 8.607 清洗废 30740 SS 300 9.222 厂内污水站 120 3.689 水 接管至 石油类 30 0.922 14 0.431 城东污 COD 350 1.021 300 0.875 水厂处 理、尾水 SS 250 200 0.729 0.583 排入马 生活污 2916 NH₃-N 30 化粪池 25 0.0875 0.073 河 水 TN 50 40 0.146 0.117 TP 3 0.009 3 0.009

表 5-1 目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5.2.2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尘,本项目锡的年用量为 10t/a,参照《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业源系数手册》,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含铅焊料(锡条、锡块等,不含助焊剂)焊接中所有规模的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0.3114

克/千克-原料,则项目焊接过程中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031t/a。项目在焊接处有设备 自带的集尘设施,焊接烟尘经自带的集尘设施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项目集尘设施的收集率为 90%,对焊接烟尘去除率为 90%,则项目焊接烟尘有组织产生量为 0.0028t/a,未被收集的烟尘量为 0.0003t/a。焊接烟尘经自带的集尘设施处理后排放量为 0.00028t/a,则项目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58t/a。

5.2.3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强度 70-90dB(A)。具体见表 5-4。

	• • •	<i>y</i> 0 <i>y</i> 1 <i>y y y y</i>		. , , , ,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台声级 值 dB(A)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隔离、降 噪效果 dB(A)
自动合骨架机	10	80	合骨架区		
	10	85	绕线区		
自动焊锡机	10	85	焊接区		
自动铆轴机	10	85	组装区		
清磁环机	10	70	组装区		
点油机	10	70	组装区		20
自动叠铆机	10	70	组装区	厂房隔声、合理布局	30
吊力、噪音测试机	10	85	测试区		
自动扎带机	10	75	包装区		
分选机	10	75	铆压区		
冲床	10	90	冲压区		
清洗机	10	85			

表 5-4 建设项目全厂主要噪声源一览表

注:未列出电子显微镜、电阻测试仪等几乎无噪声产生设备

5.2.4 固体废物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保部公告[2017]43号)的要求,工程分析应结合项目主辅工程的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及工艺,分析各固废产生环节、主要成分及其产生量。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下脚料、焊渣、收集粉尘、生活垃圾、不合格物品、化粪池淤泥、污水处理含油污泥、废过滤袋、废抹布拖把等。

下脚料: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下角料,产生量约为 10t/a,收集后统一外售;

焊渣:本项目焊接过程会产生焊渣,参照《机加工行业环境影响评价中常见污染物源强估算及污染治理》中相关内容可知焊渣的产生量约为焊材使用量的 13%,本项目焊材使用量为 10t/a,则焊渣产生量约为 1.3t/a,收集后外售;

收集粉尘:项目自带的集尘设施处理含尘废气,粉尘收集量约为 0.0025t/a,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按照每人每天产生 0.5kg 估算,劳动定员 243 人,每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1.5kg/d(36.4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不合格物品: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包括有不合格的原料和产品等。不合格物品产生量约为1t/a,收集后统一外售。

化粪池淤泥:本项目化粪池沉淀会产生一定量的化粪池淤泥,产生量为 2.5 t/a,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污水处理含油污泥: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混凝沉淀去除清洗废水中杂质,项目采用投加 PAC 和 PAM 药剂进行絮凝处理,并未涉及生化处理,故项目絮凝沉淀污泥属于含油污泥,项目污泥产生量为 5.533t/a 含水率 80%,污水站采用气浮隔油去除清洗废水中的油污,油污(油水混合)产生量约为 2t/a,则含油污泥为 7.553t/a,属于危险废物, HW08,900-210-08,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过滤袋:项目厂内污水站采用收集池+气浮池+混凝池+沉淀池+袋式精密过滤器,袋式精密过滤器使用一段时间后其滤袋需定期更换,项目产生的废滤袋约为 1t/a,由于滤袋在过滤过程中沾染一定量油污,属于危险废物,HW49,900-041-49,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抹布拖把:项目清洗过程会有少量水分滴落在工作台和地上,利用抹布、拖把 对其进行擦拭,产生废抹布拖把约 0.2t/a。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等相关文件判定,建设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营运期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汇总表详见表 5-5。

表 5-5 建设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	主要成分	产生量	种类	判定	判定依据
号	四	广生工序	态	土安风刀	(t/a)	固体	副产	力足似仍

							废物	П	
1	L	下脚料	生产过程	固	金属	10	٧	/	
2	2	焊渣	生产过程	固	金属	1.3	٧	/	
3	3	收集粉尘	废气治理	固	金属	0.0025	٧	/	
4	ļ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	纸张、塑料瓶	36.45	٧	/	
5	5	不合格物品	生产过程	固	金属	1.0	٧	/	《固体废物 鉴别标准通
ε	5	化粪池淤泥	生活废水处 理	固	COD、SS	2.5	٧	/	要为你在過 则》(GB 34330-2017)
7	7	废水处理含 油污泥	清洗废水处 理	固	COD、SS、石 油类、絮凝剂	7.553	٧	/	34330-2017
8	3	废过滤袋	清洗废水处 理	固	布袋、石油类	1	٧	/	
9)	废抹布拖把	清洗废水处 理	固	抹布、拖把	0.2	٧	/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中危险废物鉴别方法,判定建设项目的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如下表 5-6 所示,项目运营期无危险废物产生。

表 5-6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 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性鉴 别方法	危险 特性	废物类 别	废物 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边脚料		生产过程 固 金属		_	_	_	_	10	
2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	金属	_		_		1.3
3	收集粉尘	一般	废气处理	固	金属	_				0.0025
4	焊渣	固废	生产过程	固	纸张、塑料瓶	_		_		36.45
5	不合格物品		生产过程	固	金属	_	_		_	1.0
6	化粪池淤泥		生活废水 处理	固	COD, SS	_		_	_	2.5
7	废水处理含 油污泥		清洗废水处理	固	COD、SS、 石油类、 絮凝剂	《国家危	Т, І	HW08	900-2 10-08	7.553
8	废过滤袋	危险 固废	清洗废水 处理	固	布袋、石 油类	险废物名 录》	T/In	HW49	900-0 41-49	1
9	废抹布拖把		清洗废水 处理	固	抹布、拖 把	(2016)	T/In	HW49	900-0 41-49	0.2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保部公告 2017 年 第 43 号),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详见表 5-7。

	表 5-7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 物名称		危险废物代 码	产生量 (吨/年)	产生工序 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 分	产废周 期	危险 特性	污染防 治措施 *	
1	废水处 理含油 污泥	HW08	900-210-08	7.553	废水处理	固体	COD、SS、 石油类、 絮凝剂	石油类	每年	Т, І	临时贮 存,后	
2	废过滤 袋	HW49	900-041-49	1	废水处理	固体	布袋、石 油类	石油类	每个季 度	T/In	期委托 有资质	
3	废抹布 拖把	HW49	900-041-49	0.2	废水处理	固体	抹布、拖 把	石油类	每个季 度	T/In	单位处 置	

表 6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污染物名 称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无 组 焊接区 织	区 颗粒物	0.0031	/	0.00058	0.00012	/	大气
	排放源	污染物名 称	废水量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接管浓度 t/a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COD		500	15.37	280	8.607	
	清洗废水	SS	30740	200	9.222	120	3.689	
水污		石油类		20	0.922	14	0.431	经厂区化粪
染物		COD		300	1.021 300		0.875	池、污水处 理站处理后
	生活污水	SS		250	0.729	200	0.583	接管城东污水厂
		NH ₃ -N	2916	30	0.0875	25	0.073	
		TN		50	0.146	40	0.117	
		TP		3	0.009	3	0.009	
	污染物名称	於 产生量 t/a	 处理处	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	f注
	下脚料	10		10	0	0		
	焊渣	1.3	1	1.3	0	0	此隹	后外售
固	收集粉尘	0.0025	0.0	0025	0	0	以朱	口外皆
体	不合格物品	1.0	1	1.0	0	0		
废物	生活垃圾	36.45	36	5.45	0	0]清运
	化粪池淤剂		2	2.5	0	0	ויןש	-1月世
	废水处理含 污泥	7.553	7.	553	0	0		
	废过滤袋	1		1	0	0	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置
	废抹布拖扎	<u> </u>	().2	0	0		

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源强 70-90dB(A)左右,通过合理布 噪 局、厂房隔声、加强绿化,经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外噪声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不会降低项目周边敏感目标声环境功能区类别,噪声不 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其

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

项目周围无特殊保护野生动植物,营运过程中产生的"三废"经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均能达标排 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表 7 环境影响分析

7.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厂房,故项目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本次不评价施工期环境影响。

7.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7.2.1 废气产排情况

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焊接烟尘。经自带的集尘设施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详见表 7-1。

最大落地 执行标 工作时 面源面 排放量 排放速 达标 车间位置 污染物名称 浓度 准 长 h/a 积 m² 情况 t/a 率 kg/h mg/m^3 mg/m^3 颗粒物(锡及 焊接车间 达标 4800 0.00058 0.00012 2.27E-04 0.3 其化合物)

表 7-1 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397-1996)排放要求。

7.2.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污染源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影响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式 (AERSCREEN)对项目排放污染物影响程度进行估算,只有车间内少量无组织排放,面源参数见下表 7-2

污染	坐柱	示(°)	海拔		矩升	形面源		年排				
源名称	经度	纬度	高度 (m)	长度 (m)	宽度 (m)	有效 高度 (m)	与正北 方向夹 角(°)	放时	排放工况	污染物	排放速 率	单位
	118.3 2756	33.92 1657	22	40	30	5	0	4800	连续	TSP	0.00012	kg/h

表 7-2 建设项目面源参数一览表 (矩形面源)

(2) 污染物评价标准

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详见表 7-3。

	表 7-3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标准来源									
TSP	日平均	300μg/m³	GB 3095-2012							

(3) 估算模型参数

项目估算模型参数见表 7-4。

表 7-4 AERSCREEN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拉声宏杜 / 朱顶	城市/农村	城市
城市农村/选项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
最高	环境温度	26.8
最低	环境温度	-0.5°C
土地	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区域	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日本本本地式	考虑地形	否
是否考虑地形	地形数据分辨率(m)	90
	考虑岸线熏烟	否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o	

(4) 评价等级判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① P_{max} 及 D_{10%}的确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Pi——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

 C_i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 g/m^3$;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μ g/m³。一般选用 GB 3095 中 1h 平均质量浓度的二级浓度限值,如项目位于一类环境空气功能区,应选择相应的一级浓度限值;对该标准中未包含的污染物,使用确定的各评价因子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对仅有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或年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分别按 2 倍、3 倍、6 倍折算为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

大气评价等级按下表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7-5 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分级判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 _{max} ≥ 10%
二级评价	1%≦P _{max} <10%
三级评价	P _{max} <1%

表 7-6 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下风向最大 质量浓度 (mg/m³)	下风向最大质 量浓度占标率 Pmax(%)	下风向最大质量 浓度出现距离(m)	D10%最远 距离(m)
无组 织	生产车间	TSP	2.27E-04	0.03	22	/

注:"/"表示未出现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各污染物各污染源中无组织颗粒物出现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03%,即 P_{max}<1%,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本项目各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处浓度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中颗粒物日均浓度限值的三倍值限值要求; VOCs 最大落地浓度处浓度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附录 D 中 TVOC8h 浓度限值 2 倍值限值要求。本项目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大气污染物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 VOCs 能够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大气污染物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表 7-7 美	建设项目	大气环	境影响	拘评价自	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	目				
评价等	评价等级	_	∽级□			二组	及口			三级团	
级与范 围	评价范围	边长	=50km[j	边长 5~	50km□]	边长=5km□		
评价因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0t	500^	~2000t,	/a□		小于 5	小于 500t/a□			
评价标 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	国家标准☑ 地				附录	t D□	其	其他标准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_	_类区	7		一类区科	П <u>—</u>	类区口	
现状评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价	环境空气质量现 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	刂数据□		主管部	门发布 据 ☑	i的数 3	见状	补充监	则口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V		
污染源 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 本项目非 现有污		汝 酒	.替代的	的污染测	⊟	他在建、排 [目污染源		区域污	染源□
	预测模型		ADMS	AUSTA		EDMS/AEDT		CALPUFF	=	网格模 型 □	其他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1		边长=5I	m□
	预测因子		司子 (颗	(粒物)	1				欠 PM _{2.5} [次 PM _{2.5}		
大气环 境影响	正常排放短期浓 度贡献值	C	大占标率	≨≤100	%☑		C 本项目最大	こ占村	标率>1	00%□	
預测与	正常排放年均浓	一类区			最大占标率≤10%□			С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评价	度贡献值	二类区		С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	С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 长 h	续时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
	保证率日平均浓 度和年平均浓度 叠加值		C 叠加	达标□				C _{叠加} 才	下达村	际□	
	区域环境质量的 整体变化情况		k≤-2	20%□				k>-	20%		
环境监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	子:(颗	粒物)		有组织 无组织				无监测	
测计划	环境质量检测	监测	因子:((/)		监测点	点位数	(/)		无监测	7
)亚 <i>(</i> 人	环境影响		Ī	可以接受	受☑		7	「可接受□]		
评价 结论	大气环境防护距 离		r	耳	E (/)	厂界最					
	污染源年排放量 注:	SO ₂ : () "□"为勾		NO _x :(真"√"; "			颗粒物 内容填		0.	.00058t/	'a
7.3 水环	境影响分析										

由工程分析可知,项目排放废水为生产废水(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站处理,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满足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后,一同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并经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尾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表 1 一级 A 标准最终排入马河。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B。

1) 厂内污水站可行性分析

(1) 厂内小型污水站简介

本项目生产废水为清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石油类,通过排入厂内污水站进行处理。项目污水站采用收集池+气浮池+混凝池+沉淀池+袋式精密过滤器处理污水,项目污水站处理废水工艺详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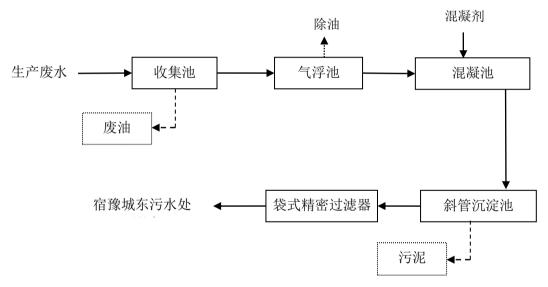


图 7-1 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①收集池:由于项目清洗废水为定期排放,进入厂内污水站并非持续稳定进水,项目设收集池,将清洗废水暂存在收集池内,通过水泵抽至污水站确保污水处理的连续与稳定性。

②气浮池:项目污水站处理废水为清洗不锈钢板表面油污,清洗废水中含有油污和除油剂,项目通过气浮将油污吹至水面,然后利用刮油机定期刮去气浮池表面油污,从而达到除油的目的。

③混凝池:混凝池是污水物化处理中常用的一种,主要通过向水中投加一些药剂(本项目为 PAC 和 PAM),使水中难以沉淀的颗粒能互相聚合而形成胶体,然后与水体中的杂质结合形成更大的絮凝体,然后与水体中的杂质结合形成更大的絮凝体,得以去除水中杂质。

④沉淀池: 当絮凝体重力大于浮力时,通过地心引力,沉入池底,废水则通过设备 顶部出水口流出,从而实现固液分离。为了提高沉淀效果,减少用地面积,项目采用斜 板沉淀池进行沉淀。

⑤袋式精密过滤器:是一种新型的过滤设备,它综合利用了深层过滤、表面过滤、吸附过滤三种过滤原理。当过滤液体介质被压入或抽入袋式过滤器后,需过滤的液体介质经过滤袋时,杂质被拦截在滤袋中,完成理想的固体分离。不同的过滤精度,取决于不同精度的液体过滤袋。由于液体介质进入袋式过滤器后是从液体过滤袋顶端流入,使得液体可均匀恒定地分布在过滤袋中,能准确地保证过滤精度。滤袋更换后可继续使用。袋式过滤器内外表面采用机械喷砂抛光处理,均匀、易清洗。

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的设计处理能力为 150t/d,能满足项目生产废水处理量 (102.5t/d)的要求。

(2) 污水站处理效果分析

项目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30740t/a,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500mg/L、SS≤300mg/L、石油类≤30mg/L,本项目废水处理效果详见表 7-8。

				污染因子			
废水种类	废水量 t/a	处理单	处理单元及处理效率		SS	石油类	
			进水浓度 mg/L	500	300	30	
		收集池	出水浓度 mg/L	500	300	30	
			去除率%	0	0	0	
建洲 	207.404/-		进水浓度 mg/L	500	300	30	
清洗废水	30740t/a	气浮池	出水浓度 mg/L	450	300	21	
			去除率%	10%	0	30%	
		MED MET MIL.	进水浓度 mg/L	450	300	21	
		混凝池	出水浓度 mg/L	450	300	21	

表 7-8 项目废水处理系统处理效果分析

		去除率%	0	0	0
	斜管沉淀池	进水浓度 mg/L	450	300	21
		出水浓度 mg/L	315	180	18
		去除率%	30%	40%	14.3%
		进水浓度 mg/L	315	180	18
	袋式精密 过滤器	出水浓度 mg/L	280	120	14
	~ 1/10 HH	去除率%	11.1%	33.3%	22.2%
总去除率(%)			44%	60%	53.3%
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500	250	/
是否满足接管标准				满足	

(3) 污水站处理工艺可行性论证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从水量上,项目生产废水的产生总量为 30740t/a(102.5t/d),项目污水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150t/d,故从水量上项目污水站具备处理项目污水的能力;从处理工艺上,项目生产废水含有污染物主要为 COD、SS、石油类,项目污水中石油类主要通过气浮去除,SS 主要通过斜板沉淀池和袋式精密过滤器处理,COD 主要通过沉淀池和袋式精密过滤器去除,根据表 7-11,整套废水处理设施对 COD 去除率为 44%,SS 去除率为 60%,石油类去除率为 53.3%,经厂内污水站处理后的废水 COD≤280mg/L、SS≤120mg/L、石油类≤14mg/L,满足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故项目污水处理工艺可行。因此,从污水站处理工艺与水量上,项目污水站对项目污水处理具有可行性。

2) 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混合排入污水处理厂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916t/a, 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SS、TP、氨氮、TN。本项目废水生产排放情况见表 7-9, 混合后接管外排情况见表 7-10。

	废水量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	污染物	排放方	
种类	(m ^{3/a)}		浓度 (mg/I)	产生量 (t/a)	措施	浓度 (mg/l)	接管量 (t/a)	式与去
清洗废水	30740	COD	500	15.37	厂内污水站	280	8.607	接管至 宿豫城 东污水 厂处理、
		SS	300	9.222		120	3.689	
		石油类	30	0.922		14	0.431	

表 7-9 本项目废水生产排放情况一览表

		COD	350	1.021		300	0.875	尾水排 入马河
		SS	250	0.729		200	0.583]八与彻
生活污水	2916	NH ₃ -N	30	0.0875	化粪池	25	0.073	
/4*		TN	50	0.146		40	0.117	
		TP	3	0.009		3	0.009	

表 7-10 项目废水混合后接管外排情况一览表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旁水量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接管量			污染物	外排量	排放方
			总量 (t/a)	浓度 (mg/l)	执行标准	浓度 (mg/l)	外排量 (t/a)	式与去 向
	COD	9.482	281.7	│ 一《城镇污水	50	1.683		
		SS	4.272	126.9	处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 准》 (GB18918-	10	0.337	接管豫水 厂尾水排入
混合废	22656	NH ₃ -N	0.073	2.169		5	0.168	
水 33656	33030	TN	0.117	3.476		15	0.505	
		TP	0.009	0.267	2002)一级 A 标准	0.5	0.0168	
		石油类	0.431	12.81	标准	1	0.0337	

由表可知,项目废水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污	染治理设	施		排放口	
序号 废水 类别	污染物种 类	排放 規律	污染治理 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 设施工艺	编号	设施是 否符合 要求	1 7E70 12570	
1	生废 (洗水	COD SS、石油 类	连续排放	TW001	厂内污 水站	收集池+气 浮池+混板 池+斜板沉 淀池+袋式 精密过滤 器		是	■企业总排 口雨水排放 口清静下水排放
2	生活污水	COD SS NH ₃ -N TP TN	连续排 放流量 不稳定	TW002	厂房化 粪池	化粪池			口温排水排放 口车间或车间处理设 施排放口

本项目所依托的河西车污水处理厂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7-12。

表 7-1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	排放口地理	废水排放	排放	排放	间歇排	收纳污水从四厂停息
一一一	编号	坐标	量(万	去向	规律	放时段	收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t/a)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 污染物排放 标准限值 (mg/L)
									COD	≤50
					宿豫	连续			SS	≤10
					城东			宿豫城	NH ₃ -N	≤5 (8)
1	DW001	118.207628	33.884983	0.282	污水		/	东污水	TP	≤0.5
					处理 厂	不稳 定		处理厂	TN	≤15
					-				石油类	≤1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7-13。

表 7-1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 >h +hm 五寸 →长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分与 排放口細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名称	浓度限值(mg/L)			
	COD		≤450				
		SS		≤250			
1	DW001	NH ₃ -N	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40			
		TP		≤4.5			
		TN		≤60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表 7-14。

表 7-1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COD	280	0.0287	8.607
1	污水站排放口	SS	120	0.0123	3.689
		石油类	14	0.00144	0.431
		COD	300	0.00292	0.875
	化粪池排放口	SS		0.00194	0.583
1		NH ₃ -N	25	0.000243	0.073
		TN	25	0.00039	0.117
		TP	3	0.00003	0.009
			COD	0.0316	9.482
全厂排放口合计			SS	0.0142	4.272
			NH ₃ -N	0.000243	0.073

TN	0.00039	0.117
TP	0.00003	0.009
石油类	0.00144	0.431

(3) 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浓度为 CODcr≤450mg/L、SS≤250mg/L、NH3-N≤40mg/L、TN≤70mg/L、TP≤4.5mg/L,故本项目的生活污水排放浓度满足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城东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目前该区域的污水管网已经铺设到位,项目产生的废水经管道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污染物单一,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经处理后的污水能够达到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要求,不会对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水处理构筑物造成冲击,因此本项目废水经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河,对其水质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综上所属,本项目废水接管至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

(4)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三级 B等级,接管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对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进行分析可知,本项目水量、水质等均符合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因此,本项目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5) 地表水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 7-15 地表水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	页目
	影响类型		
影响识别	水环境保护目 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饮用水取水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重要湿地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均 等渔业水体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 其他 ☑]; □;
נית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直接排放 □; 间接排放 ☑; 其他 □	水文要素影响型 水温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水温 □; 水位 (水深)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流速 □;			
		pH 值□; 热污染 □;		流量 □;		
			1	其他 口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	5响型	
		一级 □;				
	评价等级	二级 □;		一级 □;		
		三级 A □;		二级 口;		
		三级 B図	三级 🏻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排污许可证	Ε □ ;	
				环评 □;		
	豆 43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401 ±± 715 44.5°	环保验收	□;	
	区域污染源	□ □ □ □ □ □ □ □ □ □ □ □ □ □ □ □ □ □ □	拟替代的污	既有实测	\Box ;	
		拟建 □; 其他 □	染源□	现场监测	\Box ;	
				入河排放口	口数据	□;
				其他 口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英型電池 休 业	丰水期 口; 平水期 [□;	小大 玩棒/	口 + 户 + /	호 수 D 기
	受影响水体水 环境质量	枯水期 □; 冰封期 □		生态环境 补充监测		管部门□;
现状	27. 現 里	春季 □; 夏季 □;	其他 □	⊔;		
调查		秋季 □; 冬季 □	共他 口			
們 旦	区域水资源开	 未开发 □; 开发量 ∠	10%以下 口	正发量 40%1	IJ	۱ ا
	发利用状况	不月及口; 月及里	1070th Li,	/ 久里 40/09	<u> </u>	_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水文情势调查	丰水期 □; 平水期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枯水期 □;冰封期□	补充监测〔		□ ,	
		春季 □; 夏季 □;	其他 口	_,		
		秋季 □; 冬季 □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	断面或点位
). 1	丰水期□; 平水期 □		He Stable 7 D. In D. A. Nick		
	补充监测	枯水期 □;冰封期 [_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春季□;夏季□;			() /	1
)	秋季□;冬季□	\ <u>\</u>	уг цу г (4)	T:1H /	() 1 2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km;	湖库、河口及	近岸海域:「	<u> </u>	/) km²
	评价因子				TT 7.214	
) ユニ / 人 ユニ <i>/</i> レ ー	河流、湖库、河口:				
	评价标准	近岸海域:第一类□	」;	界二尖 □;	弗 四	尖口
		规划年评价标准(/)		¼V+ <u>+</u> +#□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现状		春季 □; 夏季 □; 和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			小压	
评价					小川	
וע וע					П.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评价结论	小込你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	快湿 口. 法标	- 口. 不法坛	- 🗆	达标区 口
	月月年化	水环境保护自你质量。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			` Ц	不达标区 ☑
		达标 図; 不达标□	寸 [(水 工哟 姐	17小火小儿:		
		戍孙 凶; 小及孙□				
		成花污染计价 口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	度及甘水	执评价 □		
		一小贝娜一儿及们用性	又从六小人用:	ガルル 凵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预测因子 预测时期 预测情景	体状况、生态 目占用水域空 河流:长度((COD/SS/ NI 丰水期 口; 重 春季 口; 夏 建设期 口; 望 正常工况 口; 污染控制和调 区(流)域环	水资源(包 水流量管理要 (/) km; 湖 H ₃ -N/TN/T 平水期 □; 季 生产运行期 非正常工 线缓措施力 转	枯水期 □; 冰封 □; 冬季 □; □; 服务期满后 况 □	度、建设项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km² (/) km²			
	预测方法 水污染控制和	■ 数恒解□: 解	≦析解□; 其	[他□ ; 导则推荐	楔 式 □;	共他 凵			
	水环境影响减 缓措施有效性 评价	区(流)域水	〈环境质量改	坟善目标 □;替代	沿減源 □]			
影响评价	水环境影响评 价	水环境保护 水斑 海 水 海 水 海 水 海 水 海 水 海 水 海 水 海 水 海 水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 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						
		污染物名称 (COD)		排放量/(t/a) (9.482)		效浓度/(mg/L) 81.7)			
	v- M v- III. V =	(SS)		(4.272)		26.9)			
	污染源排放量	(NH ₃ -N)		(0.073)		.169)			
	核算	(TN)		(0.117)	(3.	.476)			
		(TP)		(0.009)	(0.	.267)			
		(石油类)	T	(0.431)		2.81)			
	替代源排放情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	正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排放浓度/			
	况		编号		(t/a)	(mg/L)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 - 其他() m³ 鱼类繁殖期((/) (/) (/) (/) 生态流量: 一般水期() m³/s; 鱼类繁殖期() m³/s; 其他() m³/s; 生态水位: 一般水期() m; 鱼类繁殖期() m; 其他() m						
防治	环保措施			减缓设施 □;生ā 施 v; 其他 □	忘流量保障 	近流 □,区域削			
治措			环境质		污染源	į			
施施	监测计划	监测方式	手动 测 v	□;自动□;无监	点 手动 v	55 采源 手动 V; 自动□;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厂区排口)
			监测因子	(/)	(COD、SS、NH₃-N、TP、 TN、石油类)
		污染物排放清 单	V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可以接受 🗹; 不同	可以接受 🗆	
注: "□"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7.4 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浸焊机、振动试验机等生产等设备,噪声源强约为 70~90dB(A),拟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有:①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主要设备等均采用性能好,噪声发生源强小的设备;②合理布局;③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经过上述措施后,再通过距离衰减,预计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单台	台数	叠加后	消减	距	厂界的	り距离	m	贡	献值 dl	B (A)	
序号	号 设备名称	声级 值 dB (A)	(台/ 套)	声级值 dB(A)	强度 dB (A)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自动合骨架 机	80	10	90		15	15	25	40	30.44	30.44	25.17	20.62
2	绕线一体机	85	10	95		15	40	25	15	35.44	25.62	30.17	35.44
3	自动焊锡机	85	10	95		65	15	15	25	21.09	35.44	35.44	30.17
_ 4	自动铆轴机	85	10	95		15	50	55	15	35.44	23.52	22.64	35.44
_ 5	清磁环机	70	10	80		35	50	20	5	11.89	8.52	17.41	34.77
6	点油机	70	10	80	20	65	5	5	5	6.09	34.77	34.77	34.77
_ 7	自动叠铆机	70	10	80	30	55	5	15	50	7.64	34.77	20.44	8.52
8	吊力、噪音测 试机	85	10	95		15	50	55	15	35.44	23.52	22.64	35.44
9	自动扎带机	75	10	75		65	5	5	25	11.09	39.77	39.77	20.17
10	分选机	75	10	75	-	15	50	55	10	25.44	13.52	12.64	30.05
11	冲床	90	10	100		65	15	15	25	26.09	40.44	40.44	35.17
12	清洗机	85	10	95		45	15	25	40	24.51	35.44	30.17	25.62
	贡献值 dB(A)									41.08	45.50	44.77	43.51

表 7-16 建设项目全厂主要噪声源一览表

7.5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按照《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

价指南》的规定,对项目固废的利用处置方案进行汇总,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如下:

序号	固废名称	主要成分	固废属性	危废代码	年产生量	处置方法	
1	边脚料	金属		/	10		
2	焊渣	金属	一般固废	/	1.3	佐作にが住	
3	收集粉尘	金属		/	0.0025	收集后外售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委托有资质单 位处置	
4	不合格物品	纸张、塑料瓶		/	1.0		
5	生活垃圾	金属		/	36.45		
6	化粪池淤泥	COD, SS		/	2.5		
7	废水处理含 油污泥	COD、SS、石油 类、絮凝剂		900-210-08	7.553		
8	废过滤袋	布袋、石油类	危险固废	900-041-49	1		
9	废抹布拖把	抹布、拖把		900-041-49	0.2		

表 7-17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为 12.3025t/a,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6.45t/a, 化粪池淤泥量为 2.5t/a, 本项目一般固废间 50m², 位于仓库间东南侧。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间一次暂存量最大为 50t, 因此本项目一般固废间可以满足固废贮存的要求。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储存场所需按照,具体要求如下:

- (1) 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 (2) 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 (3)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 (4) 应设置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 (5) 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土墙等设施。
- (6)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措施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 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本项目危废仓库位于厂区东南侧,占地面积 10m²,最大贮存量 10t/a,用于贮存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危废堆场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他相关技术规范,危险固废必须放置在危废暂存库内暂存,贮存场地底部设置基础

防渗层,场地地面进行耐腐蚀的硬化;危险废物必须装入相容容器或防渗胶袋内贮存;场内应有隔离设施、报警装置和防风、防雨、防漏和防渗设施,以及防火消防设施,应建有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等;建设单位应履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建立台账管理制度、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对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中规定各地生态环境部门应督促企业严格执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要求,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设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采用云存储方式保存视频监控数据。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地震、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频发带,也不存在洪水淹没的情况,离周边水体有一定的距离。建设项目危废产生量为8.753t/a,转运周期为1季度,因此本项目危废仓库可以满足危废贮存的要求。

危废暂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1) 危废贮存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污水处理含油污泥、废过滤袋、废抹布拖把,危废产生后通过收集贮存于厂区的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运输和处置过程中严格按照危废管理要求进行,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且本项目仅在运营期产生此类废物并按照要求及时有效处理,服务期满后对无影响。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在贮存过程中不会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挥发和扩散,也不会发生泄露情况,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在采取以上的污染防治措施条件下不会对周边的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土壤、地下水及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产生影响。

② 运输过程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废在利用标准的容器进行储存,运输过程中使用专业危废运输车辆进行运输,运输过程采取跑冒滴漏防治措施,发生散落概率极低。当发生散落时,可能情况有:标准的容器整个掉落,但标准的容器未破损,运输人员发现后,及时返回将标准的容器

放回车上,由于标准的容器未破损,没有废物泄漏出来,对周边环境基本无影响;标准的容器整个掉落,导致标准的容器破损或盖子打开,污水处理含油污泥、废过滤袋、废抹布拖把掉落产生泄露,运输人员发现后,及时采用覆盖清扫等措施,将掉落的污水处理含油污泥、废过滤袋、废抹布拖把收集后包装,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的危废在运输过程中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③危废处置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由企业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对项目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危险废物具体贮存情况见表 7-18。

序号	贮存场所 (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 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危废间	废水处理 含油污泥	HW08	900-210-08	厂区		密闭		
1		废过滤袋	HW49	900-041-49	东南	10m²	PVC	10t/a	1季 度
		废抹布拖 把	HW49	900-041-49	侧		桶		

表 7-1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样表

7.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 评价等级

本项目为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型,行业类别属于"附录 A 中"制造业"中的"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类别,由于项目无电镀工艺;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无有机涂层使用,无化学处理工艺,故项目属于其中"其他",为III类项目。此外,本项目为新建,占地面积为6600m²
<5 hm²,占地规模为小型,周边均为企业和空地,土壤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判别依据如表7-19。</p>

	表 7-19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 医院、 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本项目根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占地规模与敏感程度划分评价工作等级, 如表 7-20。

占地规模		I类			II 类			III 类	
及类别 评价工作 等级 敏感程度	大型	中型	小型	大型	中型	小型	大型	中型	小型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_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_	_

表 7-20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注: "一"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上表划分结果,本项目评价工作等级为"一",不需开展土壤影响评价工作。

7.6 环境风险评价

本项目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 1-2,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附录 B 中的环境风险物质,本项目存在的风险物质为清洗剂中的硝酸成分,对照 HJ/T169-2018 附录 C,对项目 Q 按下式进行计算:

$$Q = \frac{q1}{Q1} + \frac{q2}{Q2} + \dots \frac{qn}{Qn}$$

式中: q1, 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 t;

Q1, Q2...Qn一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 (1) 1≤Q<10; (2) 10≤Q<100; (3) Q≥100。 项目风险物质 Q 值判别见表 7-21。

表 7-21 Q 值判别表

序号	物质名称	临界量(t)	最大储存量(t)	Q 值
1	清洗剂 (硝酸)	7.5	0.2	0.027

经计算,本项目 Q=0.027<1,因此,项目风险潜势为I,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具体见表 7-22,具体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见表 7-23。

表 7-22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 \cdot 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_	=	Ξ	简单分析 *

[&]quot;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表 7-2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 7-2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间里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达顺通机印	电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宿迁高	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却	比斗电子信息产业员	园5-ABC栋厂房			
地理坐标	经度: 118.327568 纬度: 33.921657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物质名称	贮存位置	贮存方式	最大贮存量(t)			
土安厄险物质及分布	/	/	/	/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B中境风险物质对比,项目中使用的清洗剂(含硝酸)存在腐蚀性,在生产中存在一定的泄露风险,挥发后对皮肤和粘膜有强刺激和腐蚀作用,对质地表水、大气造成影响及危害。 针对清洗剂(硝酸)的泄露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事件的组织、指挥 (2)建立隐患排型标签以及工艺图等 (3)配备配套消防讯工具必须放于固下的应急处置。 (4)硝酸的贮存需 橡胶耐酸碱防护服 (5)空气中硝酸液	、抢修、控制、协 查制度,规范操纵规 ,各车间严禁烟火。 方设备、火灾报警器 定位置,并定期做好 需严加密闭,提供充 和手套进行操作。 故度超标时,立即脱 用大量水冲洗15分针	调等应急响应行动。 程,车间内张贴警。 是置、消防器材、应 好检查和药品的更热 医分的局部排风和全	四,负责应急突发性 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7.7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及《江苏省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排水体制的规定要求。建设项目必须严格实施"雨

污分流"、"清污分流",正确设置废水等排放口。

- ①废水排放口: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放口与废水排放口各一个,并在排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标志牌。
- ②厂界噪声:厂界四周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 ③一般固废:本项目固废间应设置一般固废标识牌,合理规划好堆放场所在区域,做好周围卫生管理,及时由相关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理处置;
- ④危险废物:本项目危险废物为污水处理含油污泥、废过滤袋、废抹布拖把,危废暂存间应设置危险固废标识牌,合理规划好堆放场所在区域,做好周围卫生管理,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7.8 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体系,将环保纳入考核体系,确保在日常运行中将环保目标落实到实处。

1、排污许可证制度

本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中的"三十三、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中的"通电机制造 381,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383,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 386,照明器具制造 387,其他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389",本项目不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不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为登记管理行业。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2、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监控制度

项目建成后,必须确保污染处理设施长期、稳定、有效地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污染处理设施,不得故意不正常使用污染处理设施。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公司日常管理工作的范畴,落实责任人、操作人员、维修人员、运行经费、设备的备品备件、化学药品和其他原辅材料。同时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对危险废物进厂、存放、处理以及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日常记录。

3、污染防治设施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

目前,本市已建立"有动力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管云平台",并覆盖全市重点企业。该云平台运用大数据分析、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可对企业生产设备与环保治理设备用电数据、运行工况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监测。通过关联分析、超限分析、停电分析,及时发现环保治理设备未开启、异常关闭及减速、空转、降频等异常情况,并通过短信、手机 APP、Web 客户端等方式及时提醒监管部门和企业,切实提升环保监管效率,防止企业违规生产、违规排污。同时,系统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追溯企业生产运行状态,为环保监管提供数据支撑。

排污企业为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安装运行维护的责任主体,负责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的安装、运行、维护。建设单位应按要求为所有有动力污染防治设施须安装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终端,并建立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的运行、维护制度。企业要选择符合《宿迁污染防治设施配用电监测与管理系统技术方案》要求的设备,组织安装并投入使用,实现与市环保局联网,纳入全市污染防治设施在线监控系统,不断完善在线监控设施监控监管制度。

4、制定环保奖惩制度

项目公司各级管理人员都应树立保护环境的思想,公司设置环境保护奖惩条例。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环保观念淡薄,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境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及资源和能源浪费者一律予以重罚。

5、信息公开制度

建设单位应认真履行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完整客观的公开建设项目环评和验收信息,依法开展公众参与,建立公众意见收集、采纳和反馈机制。建设单位应向社会公开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明确污染物排放的管理要求。包括工程组成及原辅材料组分要求,建设项目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运行参数,排放的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和总量指标,排污口信息,执行的环境标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环境监测等。

6、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建设单位应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度,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环境保护责任,不断提高污染治理和环境管理水平,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7、环境监测制度

建设单位应依法开展自行监测,制定监测计划,安装或使用监测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环境监测、计量认证规定和技术规范,保障数据合法有效,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妥善保存原始记录,建立准确完整的环境管理台账,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应与环境保护部门联网。

8、应急制度

建设单位应当在本项目验收之前按规范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保主管部门进行备案。针对工程的特点以及可能出现的风险,首先需要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避免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各种预防措施必须建立责任制,落实到部门(单位)和个人。一旦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按应急预案采取措施,控制污染源,使污染程度和范围减至最小。

9、建立环境管理体系,进行 ISO14000 认证

项目建成后,为使环境管理制度更完善,有效,建议按 ISO14001 要求建立、实施和保持环境管理体系,确保公司产品、活动、服务全过程满足相关方和法律、法规的要求,从而对环境保护作出更大贡献。

10、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常规环境监测内容为废水和噪声;监测方式采取委托取样监测。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的监测项目、点位、频率及监测因子列于表 7-24。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厂界 (上风向1个, 下风向3个)	颗粒物	1次/年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中颗粒物和锡及其化合物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废水	废水接管口	COD、SS、NH ₃ -N、TP、 TN、石油类、PH	每年一次	城东污水厂接管标准						
噪声	厂界外 1m	Leq(A)	每季度一次, 昼间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信息公开		由环境保护主	管部门确定						

表 7-24 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管理

排污单位对其自行监测结果及信息公开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排污单位应积极配合并接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管理

7.9 三同时"验收

表 7-25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名称	5G 产业园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环保投资 (万元)	完成 时间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自带的集尘 设施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中颗粒物和锡及其化合物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1	与设 备安 制 步	
	清洗废水 COD、SS、 石油类		厂内污水处 理站	满足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0		
废水	COD、SS 生活污水 NH ₃ -N、T TN		化粪池	满足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1	与设 备安 同 步	
噪声	设备噪声	/	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合理布局,设置减振垫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1	与设 备安 装同 步	
	下脚料			一般固废暂存区	/	与设	
	焊渣		LI #-	一般固废暂存区 一般固废暂存区	/		
	收集粉尘		外售				
	不合格物品			一般固废暂存区	/	☐ 备安 ☐ 装同	
固废	生活	垃圾	环卫部门清	垃圾桶	1	步	
	化粪池淤泥		运	化粪池	2		
	废水处理含油污泥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10 m²危险固废暂存区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 标准》(GB18597-2001)及修 改单标准建设			
	废过滤袋 废抹布拖把				10		
绿化	/			/	/	/	
环境 管理	制定监测计划和环境管理计划			监督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	与设 备安 装同 步	

排污 口设 置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 1 处,危废暂存区 1 处,设置明显标牌;设 1 个生产废水排口,1 个生活污水排口,1 个污水总排口,并设置明显标牌	1	与设 备安 装同
其他	车间分区防渗处理	4	步
以新 带老	无	/	/
总量 平衡 具体 方案	废气纳入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 废水总量纳入城东污水处:	/	环评 审批 阶段
区域解决问题	供水、供电、排水和	/	/
大		/	环评 审批 阶段
	51		

表 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 物	无组 织	生产车间	颗粒物	自带的集尘设施 加强厂区绿化、厂房密 闭	厂界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397-1996)中颗粒物 和锡及其化合物的无组织 排放限值	
水污染物	清洗废水		COD _{cr} 、SS、石 油类	厂内污水处理站	达到宿豫城东污水厂接管	
小行架彻	生活污水		COD_{cr} , SS, NH_3 -N, TP , TN	化粪池	标准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处置		
	生活废水处 理		化粪池淤泥			
	生产过程		下脚料		零排放	
			焊渣	外售		
固体废弃 物			不合格物品	グド 台		
	废气治理		收集粉尘			
	清洗废水处 理		废水处理含油 污泥			
			废过滤袋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抹布拖把			
噪声	生产	车间	设备噪声	选择低噪声设备、隔声、 减震等措施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	
土壤	项目在做好各项环保措施,三废污染物皆可得到妥善治理,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其他	无				3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该项目施工期只涉及一些设备的安装和调试,污染生产较小,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成后废水、废气、噪声经治理后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物得到及时清运处置,对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因此,该建设项目投产后对周围的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表9 结论与建议

9.1 结论

9.1.1 项目概况

江苏达顺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项目建设总占地面积 6600 平米,建筑面积 18800 平米的厂房,建设电气、给排水、消防等附属工程;购置和安装自动化生产流水线及现代化办公设备。建成后形成年产 1 亿只微型马达的规模。该项目租赁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 5-ABC 栋空置厂房,暂未配备相应设施,不属于未批先建。

9.1.2 项目产业政策与规划相容性

本项目为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生产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值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值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 (苏政办发〔2015〕118号),项目不属于其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

本项目已取得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宿迁高新备〔2020〕152号。

综上所述,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9.1.3 规划符合性

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不属于《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的通知》(国土资发[2012]98号)中的"限制类"和"禁止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类"和"禁止类"。厂区周围皆为工业企业,无环境特殊敏感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文物保护区等,与产业定位不违背。

项目位于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根据宿迁高新技术开发区产业一期定位:发展电子信息、光机电一体化等国家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和劳动密集型裁缝服装业、工艺品制造业等为主,对一定污染的项目严格控制,特别是大气污染较重的项目;禁止引进化工、造纸等重污染项目。二期定位:纺织(主要为轻纺服装,含少量印染)、机械加工、食品和农产品加工、建材、轻工、信息产业及现代物流业。区内不得引进生皮制革、制浆造纸、电镀和表面处理等重污染行业或工艺。因此本项目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和园区定位。

9.1.4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空气质量:根据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宿迁市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标降幅总体较好。全市环境空气优良天数达230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 63.0%。空气中 $PM_{2.5}$ 、 NO_2 、 SO_2 、CO 指标浓度同比下降,浓度均值分别为 $47\mu g/m^3$ 、 $29\mu g/m^3$ 、 $8\mu g/m^3$ 、 $1.2mg/m^3$,同比分别下降 9.6%、3.3%、20.0%和 14.3%。 PM_{10} 、 O_3 指标浓度分别为 $78\mu g/m^3$ 、 $180\mu g/m^3$,同比上升 5.4%、7.8%;其中, O_3 作为首要污染物的超标天数为 69 天,全年占超标天数比例达 51.1%,已成为影响全市空气质量达标的主要指标。因此,项目区域为不达标区,主要为 $PM_{2.5}$ 、 PM_{10} 、 O_3 超标。

为加强市区扬尘污染治理,改善空气质量,建设生态文明城市,宿迁市发布了《宿迁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分别从优化产业结构,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推进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推进用地结构调整和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工业污染综合治理,推进区域联防联控,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推进大气污染治理能力建设等七个方面推进区域臭氧污染治理、面源污染治理、重点行业深度减排、VOCS 污染治理和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不断提升大气污染治理能力建设,全面实现空气质量约束性目标,从而确保宿迁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地表水环境质量: 污水受纳水体为马河, 马河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根据《宿迁市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全市 11 个城市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1 个城市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标准,全年达标率为 100%。全市共有 7 个河湖断面纳入国家"水十条"考核,水质年均值均达国家考核要求,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优III比例为 85.7%,同比上升 14.3 个百分点。全市共有 17条河流 19 个断面纳入省级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94.7%,优III比例为 89.5%,同比持平。全市共 16 个市考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93.8%,同比上升 18.8%。骆马湖宿迁片区和洪泽湖宿迁片区全年水质达标。

声环境质量: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3类区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

9.1.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本项目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因素主要是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

(1) 废水

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33656m³/a,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清洗废水经厂内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宿豫城东污水厂接管标准,排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 标排放,最终排入马河,对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2) 废气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焊接工段中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焊接产生的烟(粉)尘拟采用自带的集尘设施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对外环境影响较小。经计算可知,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无须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3) 噪声

项目通过优先选购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车间安装

隔声门窗。经采取上述噪声治理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昼≤65dB(A)、夜≤55dB(A),所以该项目对该区域声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

(4) 固废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脚料、焊渣、收集粉尘、生活垃圾、不合格物品、化粪池淤泥、污水处理含油污泥、废过滤袋、废抹布拖把等。其中下脚料、焊渣、收集粉尘、不合格物品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化粪池淤泥交由环卫部门清运,污水处理含油污泥、废过滤袋、废抹布拖把属于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建设项目所有固废均妥善处置,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9.1.6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见表 9-1。

表 9-1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单位: t/a, 注: 水量单位 m³/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5架彻石1	<i>x</i> v	广土里	別拠里	接管量	预测排放量	
	废水量		33656	/	33656	33656	
	COD		16.391	6.909	9.482	1.683	
	SS		9.951	5.679	4.272	0.337	
废水	氨氮		0.0875	0.0145	0.073	0.168	
	总氮		0.146	0.263	0.117	0.505	
	总磷		0.009	0	0.009	0.0168	
	石油类		0.922	0.491	0.431	0.0337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0.0031	0.00252	0.00058		
固废	一般固废		51.2525	51.2525		/	
四次	危险固废		8.753	8.753		/	

本项目总量指标建议:

(1) 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0.00058 t/a;

项目颗粒物≤ 0.00058t/a 作为控制总量,在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量

削减量中予以平衡。

(2)废水

废水接管考核量: 废水量≤33656 t/a、COD≤9.482 t/a、SS≤4.272t/a、氨氮≤ 0.073t/a、总氮≤0.117 t/a、TP ≤0.009t/a、石油类≤0.431t/a:

废水最终排放量: 废水量≤33656 t/a、COD≤1.683t/a、SS≤0.337t/a、氨氮≤0.168t/a、总氮≤0.505t/a 、TP ≤0.0168t/a、石油类≤0.0337t/a。

项目废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废水排放总量、COD、氨氮、总氮、TP总量在宿豫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内平衡,其他特征因子作为考核总量。

(3) 固废

本项目的各类固废均得到有效的处置和利用,固体废物排放量为零。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 认为本项目落实环评报告中的全部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 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当地规划要求。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项目所需的排污总量在区域内进行调剂解决,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降低项目周围地区的大气环境、水环境和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类别。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9.2 建议

为保护环境,从最大限度减轻对环境的影响,本报告提出以下建议:

- (1)切实加强各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定期检查运行情况,确保处理效果,尽量减少各类污染物排放,以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 (2)加强环境管理,提高职工环保意识,设置专人负责环保,落实环境及污染源监测制度,确保各项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评价报告是根据业主提供的建设项目规模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为基础进行的。若建设项目规模发生变化或进行了调整,应由业主按环保部门要求另行申报。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签字): 年月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公章
公章 经办人(签字): 年月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审核人:
审批人:
公章
年月日

注释

一、本报告表应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1备案证

附件2委托书

附件3 承诺书

附件 4 信用承诺书

附件 5 营业执照

附件 6 法人身份证

附件 7 租赁合同

附件 8 入园协议

附件9技术服务合同

附件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申请书

附件 11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附件 12 宿迁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书

附件 13 企业信用报告

附图 1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 300m 环境概况图

附图 4 项目水系图

附图 5 项目生态管控图

附图 6 噪声区域规划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用地规划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中的要求进行。